# 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108年2月份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2月27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點：本所會議室

主席：高主任麗香　　記錄：李彥廷

出席人員：劉秘書曉芬、陳課長惠君、陳課長政南、游課長茂榮、葉課長修敏、楊課長國慶、陳人事管理員楓蓓、尤會計員妙雯

壹、頒獎：

一、頒發2月份生日禮券，陳課長惠君等14人。

二、頒發107年度創新數最多課室獎勵：測量課及行政課。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月份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二、所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執行報告。

主席裁示：108年第3案繼續列管，餘同意備查；併指示事項辦理。

三、各課室重要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併指示事項辦理。

參、秘書指示：

一、請各課室切實督導加強注意文書處理相關規定如公文用語、數字使用原則，與引用法令依據及條文內容正確性(含補正駁回案件)，以提升公文處理品質及時效。

二、108年業務變革相關措施已置於本所知識管理網站，如有增

刪應即時通知研考更新，並請課室主管先行了解後再轉達同仁。

三、提醒課室應妥適辦理職缺遞補作業及工作分派，以紓減同仁工作壓力，避免影響業務運作。

肆、主任指示：

一、轉達本局局務會議局長或各級長官指示事項：

（一）各地所對於本局權管科室就其所提報會議資料等之修正意見或業務考核缺失事項，應建立內部檢討機制，確實改進，避免再發生相同缺失。請各地所核稿人員加強公文核稿，尤其引述之法令依據、統計數據或地籍資料（如地建號）等務必書寫正確。

（二）地價科、開發科及資訊室工作進度報告以甘特圖清楚呈現全年工作項目及期程，利於掌握重點業務進度，應予肯定，請其他單位參考。

（三）請登記科適時向公會推廣使用本市智慧地政系統，各地所於辦理活動時亦請加強宣導。

（四）同仁如有長時間加班情形，請各主管人員加強關懷，適時檢討同仁之作業方式，提升工作效能。

（五）議會第 1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將於 4 月 9 日開議，請各科室所隊就議員關心之業務及案件預為準備備詢資料，並請所隊加強與議員之互動，如有辦理活動時，得邀請轄區內議員一同參加，並應於活動過程中介紹到場議員，以促進府會和諧。

（六）轉知本府 108 年 2 月 26 日第 2028 次市政會議鄧副市長指示事項，政府是服務的團隊，不是管理的團隊，應加強與公會等團體互動。對於相關團體及志工的建議，各機關應妥予回應及處理，年底將檢討執行情形及成效。

二、請各課室加強注意利益迴避及洩漏因公務持有個人資料之法律責任等廉政知能相關法令宣導。

三、審計處訂於 3 月 12 日及 14 日至本所辦理 107 年度財務收支查核，請各課室主管務必陪同查核、當場說明釋疑。

伍、散會：上午 11 時 10 分。